

**CHINESE BAPTIST CHURCH
OF ORANGE COUNTY**

**橙縣華人浸信會
國語堂崇拜**

April 5, 2020

SERMON

信息

“靠主就得勝有餘”

龔慕良弟兄

羅馬書第6章開始提到

- 聖靈使我們重生與基督聯合(6:5)，使我們不再被迫體貼肉體，作罪的奴僕。聖靈反賜給我們新靈的新樣，來服事主(7:6)
- 聖靈又引導我們成為神的兒女(8:14)
- “既是兒女，便是後嗣，就是神的後嗣，和基督同作後嗣...”(8:17上)
 - 可以共同承受神豐盛的產業
- “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，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”(8:17下)。這是何等喜樂的盼望！

“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，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”

- 即使和基督一同受苦，將來必和他一同得榮耀
 - 保羅回到現實生活中苦難的問題(8:18-25)
 - 的確“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勞苦，直到如今”
- 8:24-25說“我們得救是在乎盼望”，那麼就忍耐等候吧！
 - 但苦難多、時間久，我們會厭煩而失望。怎麼辦？
- 聖靈幫助我們忍耐等候，並“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”，直到被召稱義的人得榮耀(8:26-30)
- 我們要問：雖有未來得榮耀的保證，但是不斷的受苦或瘟疫，會把我們打敗麼？

保羅就提出四個反問：

- “誰能抵擋我們呢？”(31-32節)
- “誰能控告”我們？(33節)
- “誰能定我們的罪？”(34節)
- “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？”(35-36節)

答案顯然是“誰都不能”。神完全解決了我們對苦難的疑慮。

31 既是這樣，還有什麼說的呢？神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敵擋我們呢？

- “既是這樣”是指神的定旨“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...”(8:28-30)
 - 神要叫愛神的人效法基督的模樣，走成聖的道路，最終像基督，與基督同享榮耀
 - 既然是神不變的定旨，那還有什麼好說的呢？”
 - 意思是：我們還能加添什麼呢？我們應該來敬拜他吧！
- (接著保羅開始連問四個問題)

“神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敵擋我們呢？”

- 抵擋就是敵對、反對
- 的確有敵人抵擋我們，在創世記裡就出現了
 - 蛇引誘亞當夏娃犯罪
 - 神命定蛇的後裔與女人的後裔彼此為仇
 - 約瑟被他的兄弟出賣。結果反救了他全家
 - “從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，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”(創50:20)。
- 神幫助約瑟，有誰能抵擋？我們也是如此！
- 何況神已經先付上沈重的代價(那是下一節)。

不過，這節常被誤用

1. 不是每個人或信徒，神都會幫助他叫他亨通
 - 神樂意幫助人與他相親，與罪相遠，神得榮耀。
2. 信徒誤以為凡事亨通，就是神在幫助我們
 - 先要靠前面28-30節的經文，確認神的定旨
 - 不是亨通，而是要神的兒女成聖，像基督。
3. 誤以為任何人指責我們，就是抵擋神
 - 要靠聖靈來分辨：被指責的行為是真實的嗎？
是否有聖經根據？行為是否榮耀基督？是否會結聖靈的果子？

32 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，為我們眾人捨了，豈不也把萬物和他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嗎？

- 原先神造萬物之後，以他的形象造人。要他們“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”
 - 讓神的形象眾多，在遍地掌權--基督的榮耀
 - 但是人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，托付被阻擾。
- 神再召人(8:28-30)。為此神附上沈重的代價：
 - 為我們成為嗣子，他捨了他的愛子耶穌基督
 - 怎麼不把萬有和他的產業，都白白賜給我們？
- 為了被召的，稱義、成聖，可以效法基督的模樣(8:29)，讓遍地彰顯基督掌權的榮耀。

但是請不要誤會

- 別以為神會白白賜萬物，來滿足我們的需求
 - 誤用太6:33主耶穌所說：“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”
 - 故意忽略前面太6:31-32主耶穌所說：不要憂慮吃、喝、穿什麼，那都是外邦人所求的
- 神白白賜給我們萬物的使用，不是為了要我們像外邦人，而是像基督。

•

33 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呢？有神稱他們為義了。

- 撒但就是“晝夜在神面前控告我們弟兄的”(啟 12：9-10)
- 怕撒但？怕被告嗎？怕多事嗎？
- “有神稱他們為義了”，就是被神判為無罪
 - 因著信基督耶穌上十字架，將我們所有的罪歸給他，同時把他的義歸給了我們
- 那麼還有誰可以控告我們呢？
 - 哪一項指控，能夠成功？

34 誰能定他們的罪呢？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，而且從死裡復活，現今在神的右邊，也替我們祈求

- 定罪(katakrimo)和指責(elegcho)不同
 - 定罪是撒但的作為，叫人怕被責罰而遠離神
 - 指責是聖靈的工作，叫人知罪而投奔基督
- 8章1節說過“如今，那些在基督耶穌里的就不定罪了”。
- 我們在成聖的道路上，仍然可能軟弱而犯罪，會有罪惡感與內疚。這時候你想往哪裡跑？
- ...

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，而且從死裡復活，現今在神的右邊，也替我們祈求

- 投奔坐在父神右邊，從死裡復活的基督耶穌，讓他“也替我們祈求”
 - 8:26節說，聖靈在我們軟弱時也為我們代求
- 何況主耶穌是大祭司，又是神完美的羔羊祭物。他以雙重的身份，和聖靈一同求我們避免軟弱犯罪、剛強壯膽，脫離兇惡的轄制，可以成聖，並得榮耀
- 那麼父神一定應允。

35 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逼迫嗎？是飢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

- 人不喜歡痛苦、危險、刀劍與死亡。那麼我們的敵人就利用這些來威脅信徒，以為基督不再保護我們？愛我們了？叫我們遠離基督
- 主耶穌被捕後，彼得離得遠遠的，並三次不認主。不正是他怕被捕、處死？
 - 彼得與基督的愛隔絕了嗎？
- 我們也會軟弱。我們會與基督的愛隔絕嗎？
 - 當然不會，他是以永遠的愛來愛我們。
 - 有例子嗎？

36 如經上所記：我們為你的緣故終日被殺；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。

- “經上”是指詩篇44:22所預言信徒的遭遇
- 羅馬競技場上，成千上萬的信徒寧死也不願意唾棄信仰。他們被迫作飢餓野獸的食物
- 羅1:8保羅說“你們的信德傳遍了天下”
 - 保羅也想要去羅馬，與基督的肢體同在，能夠殉道也是他嚮往的事
- 都證明死亡與逼迫，不能叫被基督所愛的他們，與基督的愛隔絕。

37 然而，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

- “這一切的事”是指前面所說的苦難與凶惡
- 得勝有餘是複體的動詞“超越”+“征服”
 - “征服”就是“制服”(“治理”這地)
 - 得勝有餘的原意，就是超級征服者、得勝者
- 將領的勝利是用無數士兵的生命換來的。但是神兒女的勝利，卻是元帥基督的生命所換來
 - 誰是超級得勝者？就是基督和像基督的人
- 只求能熬過這段瘟疫，算得上超級的得勝者？
 - 那麼又如何“靠著愛我們的主”，去得勝？

38 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，是生，是天使，是掌權的，是有能的，是現在的事，是將來的事，

- 回到如何征服恐懼死亡的問題
- “死”就是靈魂與肉體分開的狀態，“生”是靈魂和肉體同在的狀態
- 天使是複數，就是受撒但支使的墮落天使
- 在地上“掌權”是能動刀劍，操生死大權的人
- “有能的”能行奇異事，來迷惑人的
- 無論是...

39 是高處的，是低處的，是別的被造之物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；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。

- “高處的”譬如三重天。“低處的”就是地上、地下或地獄。人間或靈界所有的人、事、物會帶來的苦難、瘟疫等各種死亡威脅
 - 並非都消除不見了，而是...
 - “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愛隔絕”
- 而且神的愛絲毫都不會減少
- 因為“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里的”。有誰能去削減？

靠主就得勝有餘

- 在患難中要“忍耐等候”榮耀的盼望(8:24)
 - 有人等候，但失去耐性
 - 有人忍耐，但不再等候
- 忍耐等候在於緊緊抓住耶穌基督所有的應許。
- 先從“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”開始吧！
- 等候聖靈光照來思想神的話語，體會自己的虧欠，和主耶穌的慈愛。直到投奔耶穌、擁抱耶穌、學他、並享受他。
- 如此靠主才能忍耐等候，才能得勝有餘。